

不小心撞着父亲生病

□ 夏天

有近两个月没回乡下老家看望父母了，今天是周末，又恰逢一季金秋缓缓而来，更遇着妻子主动提出承担一日家务，自是不肯放弃这“天赐良机”，一大早便独自乘车到达了村口。

我提着一袋水果、两斤菜从公交车下来时，村庄才刚刚醒过来不久。

一切都是安详的样子，近处的小溪依旧潺潺而过，旁边的水稻田已铺满金色，稍远处低矮的群山如一只只爱犬，静静地趴在村庄四周，守护村民们的安全。

此时，东边的那道山坳，阳光像金子般淌进了村子。头顶的半轮明月，正如一片薄薄的玉，镶在清澈碧蓝的空里，要给早起的村妇当一面透明的镜子。

面对村庄，面对生我养我的故乡：静美的，优雅的，婉约的，豪放的，甚至悲凉的，我必须以一种干净的容颜面对它，我必须用一种虔诚的态度朝见它。

到达家门口时，父亲还没起床，母亲刚从灶台上摸下来。

母亲见一个影子在门口晃动，口中喃喃道：“他爹，你不是不舒服吗，起这么早干什么？”

母亲把我当成了父亲。我一下子扑上前去，抢过母亲的手捂到脸上，泪水奔涌而出。

“姨（我们当地喊母亲为姨），是我，”

你的五儿”。

“父亲怎么啦，生病了为什么不告诉我们？”我急切地问道。

母亲见是我，忙抽出手掌，又快速抓住我的手，一脸惊讶又满怀欢喜地说：“你怎么回来了，你听谁说你父亲病了？”

没容我回答，她又抢着说：“其实也没什么，就最近几天手和脚有些肿，没多大事，在南义镇买了几包中药服，现在好些了，是个懒病，躺几天就好了，别记挂心上”。

“大老远的，你跑来跑去不方便，就没告诉你们，你还好吧，小孩都还好吧？……”

母亲总是这样，每次一见到我，不容分说地会抢去我的问话，也不许我作答，只是一个劲地把话像梭子炮似的向我砸来。

我后悔来之前想给他们一个惊喜却没打个电话通知一下，后悔为什么平时不勤打电话问候父母安康，后悔为何当初屈服父母不愿住在城里的执拗，而导致无法日夜相守的缺憾，后悔已为人父的我还如此粗心，竟能悄悄地忽略母亲耳聋的事实和视力日渐衰弱的境况……

母亲被我眼中掉下来的一颗滚烫的泪似乎“电”了一下。

“五儿，你怎么哭了？”

“姨，我见到您高兴呢！”我反过来又把母亲的手抓住，顺势在衣襟上擦干了那颗泪水。

此时，父亲早已听到了我们说话，披着一件秋衫从房间里走了出来，脸上堆着大块的笑容。

“爸，您先回床上躺着，您老哪不舒服？”我此时有些明知故问，内心充满愧疚，但一心要坚定地扶住父亲，把他往房里推。

母亲提着刚被我放在门口的菜和水果捧了进来，蹭到我面前，用另一只手扯住我的袖子，怪我道：“回来看看就行，干吗要买这么多东西？上次你买的肉还在冰箱里没吃完，这

些水果我们咬不动，你等会带回去吃”。

“姨，你们干吗这么省，又不是吃不起，东西放久了会坏的，坏了再吃会生病的，一生病又要花钱呢”，我言语里有些埋怨母亲。

“你姨就是这样的人，好的东西非要留到坏了才吃”，父亲跟着埋怨了一句。

母亲一听说又要花钱，便赶快顺着我的话：“马上吃，中午就把这块肉一半炖，一半烧了”。

她迈进厨房的瞬间，险些被脚下的一只小黑猫绊个趔趄，吓得我冒一身冷汗。

我赶紧暂时丢下父亲，前去赶那只小黑猫。

母亲却安慰我说：“没事的，我看见它了呢，小黑猫很乖，知道你回来了，要跟我一起做好吃的”。

听母亲这样说，我抬起欲踢的脚像被点了穴，一时定在空中，好半天才慢慢放下来。

她已很久听不清喜悦，但一定能听见慈悲。

父亲这时已穿好了衣服跟了出来，并搬来一张椅子放在阳光里要我坐。我快速把思绪从小黑猫身上收了回来，从父亲手上接过椅子，把他摁到座上。

“爸，您歇着，我帮您倒杯热水”。

“不用，我自己会倒，你不知道热水瓶在哪？”

确实，我不知道爸爸喝水的瓷缸在哪，也不知道热水瓶放在了什么地方，我一时有些错愕。

这是生我养我的地方呀，小时候，哪一寸土地不熟悉？水缸在灶台边，饭桌在煤油灯下，碗厨在水缸旁，热水瓶就在碗厨中间的台面上，瓷缸和碗都放在厨门里……

“他爹，喝药”，母亲打断了我的错愕，一手端着一碗中药，一手提着一只茶缸，递到了父亲面前。

那只小黑猫也跟了出来，在母亲脚边绕来绕去。

此时，我忽然发现，小黑猫不仅不是母亲的绊脚石，而是她的一根拐杖！

当天中午，母亲端出了一桌丰盛的菜肴：一碗香喷喷的红烧肉，一盘鸡蛋炒丝瓜，一盘豆角，一个清炒黄瓜，一条红烧鲫鱼，一盆墨鱼炖肉汤。

这些蔬菜都是母亲一锄一锄种出来的，而这条鲫鱼则是父亲前些日子没生病时在下游的水库中钓到的，至于那些墨鱼，则是过年时我们买回来，他们不舍得吃留到了现在。

那餐，我足足吃了两大碗饭，那盘红烧肉被我消灭了一半。其中，有一小半被我偷偷喂给了桌下那只小黑猫，一是我要向它因我的鲁莽而深表歉意，二是我必须向它示好并致敬。

我要向一切美好致敬！

是的，向一切美好致敬，向勤劳致敬，向勇敢致敬，向淳朴致敬，向友爱致敬，向包容致敬，向忠实致敬，向父母不折不扣的担当与奉献致敬，向父母从不缺位的“扛”致敬——小时候父母亲“扛”着我们一路前行，“扛”起生活的全部艰辛，一步一步把我们“扛”成大人。如今，他们老了，扛不动犁，扛不动柴，扛不动水，他们就总觉得肩上空空的，于是就决定“扛”身上的病，他们觉得“扛”住了病，也是在“扛”着我们继续前行。

秋行刘家山

□ 李琦

晚秋是丰收的季节。乡村田野里，成熟的庄稼，随风飘散着馨香；金黄的稻穗一起一伏地荡漾。

车子在程浪畈的大屋场巷里缓缓而行。外婆家的山、水由远而近。到达刘家山村时，碰见舅舅骑着电动车。我唤了声舅舅，舅说他去买些菜过来。

父亲患病去世后，母亲接着患了大病，一病就是五年。母亲那么坚强，不以为自己在那年春节前就走，可终归是走了。

新三年，旧三年，岁岁又年年，故乡的那根线永系在心间。我的童年，少年，学校放了假，就想去外婆家。我爱乡村的情感，就是幼年时落下的根。

斗转星移，岁月更替，物是人非。山水无恙，村庄如画，已不是初见模样。外婆的家是我梦里的故乡。望眼欲穿，秋稻、老樟、秋花、狗尾巴草、水塘、水泥板上洗衣裳的阿婆和花姑娘……是沁入心房的温暖。

一下车，我就去看那口水塘。我想，母亲在这个村庄长大，出嫁前来得最多的地方，一定是这口水塘。母亲一边搓衣裳，一边想念她的亲娘，塘里的水可曾听到过母亲的泪水与它汇集的声响？

母亲说，她有个堂妹，叫水青。是母亲的二爹与前妻生的大女儿。水青姨娘一世命苦，从童年就开始了。水青的后娘，我娘也叫她二娘。她进门后，生了个儿子。有一年冬天，大人都去田畈里做事，留着一群小孩和一位瞎子婆婆在家。门前烧了一堆火粪，孩子们玩火，水青的弟弟五岁，火惹着了棉袄上的棉花，一发不可收拾，水青也不大啊，吓坏了，又哭又叫，这可如何是好？瞎子婆婆听到，不得了，一阵慌乱中，摸到水缸边，捞着一个水勺，往棉袄上一浇，结果小孩就被活活烧死了。

青姨的后娘怨水青没看好弟弟，要水青一命抵一命。一夜之间，亲人们想计策，偷偷把水青送到了杭桥的一个村庄躲藏，从此和刘家山断绝来往，水青后来做了别人家的童养媳。

俗话说，冷是风冷，穷是命穷。水青这一躲，未能躲掉像藤一样缠绕着她不放的苦命。她的另一半，不但好吃懒做，本来就穷，一懒就穷上加穷，加上生了三个儿子。天上又没有掉下来的，不做哪里？没有米下锅，青姨带着她的大儿子讨过饭。母亲讲起这件事，总是念了又念，说青姨真苦。

母亲来县城后，去杭桥找过、看过水青姨娘。说她家还是穷，但比以前还是好些。三个儿子大了，也没念书。时代变了，他们中有一个在杭桥开了个小店，另两个自谋职业。后来又听母亲说，青姨夫妻都得了病，相继去世。

远离城市的刘家山，这个静静的村庄。如今许多年轻人去外面闯世界。村中大多只有老人和小孩。我童年时的好友小菊，招了个做石匠的上门女婿，日子倒也过得安稳。桂花，本要嫁到都昌，却在一个月夜，跟着一个安徽人私奔了。走过她家门口，看到她家关门闭户，门口荒草爬墙盖地。当年她爹，因为她逃婚，被人逼着交人，这样一个老实人想不开，服毒自杀去了一条命。悠悠岁月，欲说当年好困惑。我知道，只要我来刘家山，我就想看到桂花一眼，我忘不了她大而明亮的眼睛，白白的皮肤，我还想知道她在安徽过得怎么样？

中饭时分，从塘坝上往舅舅家走，碰到许多年没看到过的国爱舅妈。

这个名叫国爱的老人，当年嫁到刘家山时，是一枝花。她嫁的后生义和，我母亲叫他哥哥，是乡里吃公粮的。

他们生了二男三女。大女儿叫正妹，个头高，脸常带笑，皮肤姣好，是刘家山长得最排场的姑娘。后嫁到杭桥一位医生家。正妹出嫁那天，她家很热闹。我就挤在她家房门口看她做新娘的样子。出嫁后不久，义和母舅一次过路旁一口水塘时突然发病，倒在塘里。当人们捞起他时，他已永远地闭上了他的双眼。

正妹嫁到医生家之后，生了一男一女，在家里开了门诊部，生意红红火火。母亲去过她家一次，回来说正妹家发的财，在村里算首富。

国爱舅妈，外婆在世时常来外婆家，不惹是非，为人和善。如今已84岁，爱人和爱子爱女走在她前面，不岂止上山刀山，下火海，不知她练就了一副什么心肠？

岁月如沙，指间溜走，却带不走我们的记忆；苍老如树，年轮刻下，却老不掉心中的那份乡愁、乡情。

